

# 2016 南區全國鐵人兩項錦標賽【競賽規程】

壹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貳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鐵人兩項運動協會。

參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

肆、競賽時間：2016 年 05 月 14 日（星期六）

伍、競賽地點：高雄空軍軍官學校（高雄市岡山區介壽路西首 1 號）待確認

陸、競賽項目：鐵人兩項（30 公里）。

柒、競賽辦法：依照『路跑 5 公里（40 分鐘）—自由車 20 公里（自由車 50 分鐘）—路跑 5 公里（40 分鐘）』順序進行，合計 30 公里（130 分鐘）以總成績判定名次。

參賽者不得使用輪徑小於 25 吋之自由車。

※為維護選手安全及競賽品質，將依照時限關賽，請加強練習提升實力，享受比賽樂趣。

※依照國際規定，實際比賽距離可因場地因素增減 5%。

捌、競賽流程：

時 間	流 程
06：30—07：45	選手報到、放車、檢錄
07：45	開幕式暨競賽說明
08：00	鳴槍開賽（第一梯次）
08：05	鳴槍開賽（第二梯次）
10：00	選手領車
10：40	頒獎典禮

備註：

1. 大會保有活動流程修正權利，如因重大事件須做調整時，以現場廣播公告或大會網站公告為準。
2. 領車時須查驗「號碼布」及「自由車號碼貼紙並簽名，如未遵守規定，將協請警方處理以保障比賽公平性及其他選手權益。同意始得報名參賽。
3. 如因天候不佳等意外狀況，以致本活動須延期或停辦時：主辦單位將於賽前一天 18：00 於活動官網公告，恕不另行通知。  
網址：<http://www.ctta.org.tw>

## 玖、保險：

- 一、大會為每位選手投保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(Public accidental insurance)。承保範圍事故身亡 300 萬元，每一事故醫療自負額 2,500 元，理賠限額 3 萬元。(如醫療費 3 萬元，自負額 2,500 元，理賠 27,500 元，依醫療費收據核實申請理賠)。  
( Coverage accident death by NT\$3,000,000., every accident medical deductible of \$ 2,500, claims limit NT\$30,000. (Such as medical costs NT\$30,000, NT\$2,500 deductible, claims NT\$27,500 )
- 二、選手如需較高保障請自行加保個人險，維護自身權益。  
( Please have your own insurance if it's needed.)
- 三、大會協助受傷選手就醫及辦理傷後相關理賠作業，但無法提供損害補償或慰問金。  
( CTTA will help the athletes do the indemnity work and acquire reimburse expense but can't offer any damage compensation or sympathy expense.)
- 四、請務必攜帶健保卡參賽，保障自身就醫權益。  
( Please have your Health Insurance Card with you.)
- 五、保險公司「特別不保」事項：
  1.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。
  2. 因個人體質或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，例如休克、心臟病、熱衰竭、中暑、高山症、癲癇、脫水等。
  3. 選手請視自身體能狀況量力而為，賽前一日應睡眠充足，賽前 2 小時飲食完畢，如有不適請立即停止比賽，並請求協助，如強行比賽導致中暑(熱衰竭)十分危險(保險公司不理賠)。本會於現場執行緊急醫療救護，選手自身疾患引起之病症發作，則不在主辦單位保險範圍內，大會保險均以「公共意外」所受之傷害作為理賠承保範圍。

## 拾、分組說明：

1. 菁英組：
  - (1) 菁英男子組：限 1998 年以前出生
  - (2) 菁英女子組：限 1998 年以前出生
2. 男子分齡組 (10 組)：
  - (1) 青少年男子組：13~19 歲 (民國 86 年至 92 年出生)、(1997~2003)
  - (2) M20：20~24 歲 (民國 81 年至 85 年出生) 、(1992~1996)
  - (3) M25：25~29 歲 (民國 76 年至 80 年出生) 、(1987~1991)
  - (4) M30：30~34 歲 (民國 71 年至 75 年出生) 、(1982~1986)
  - (5) M35：35~39 歲 (民國 66 年至 70 年出生) 、(1977~1981)
  - (6) M40：40~44 歲 (民國 61 年至 65 年出生) 、(1972~1976)
  - (7) M45：45~49 歲 (民國 56 年至 60 年出生) 、(1967~1971)
  - (8) M50：50~54 歲 (民國 51 年至 55 年出生) 、(1962~1966)
  - (9) M55：55~59 歲 (民國 46 年至 50 年出生) 、(1957~1961)
  - (10) M60：60~64 歲 (民國 41 年至 45 年出生) 、(1952~1956)

- (11) M65：65~69 歲（民國 36 年至 40 年出生） 、(1947~1951)  
(12) M70：70 歲以上（民國 35 年及以前出生） 、(1946 年及以前出生)

3. 女子分齡組（3 組）：

- (1) 青少年女子組：13~19 歲（民國 86 年至 92 年出生）、(1997~2003)  
(2) F20：20~29 歲（民國 76 年至 85 年出生）、(1987~1996)  
(3) F30：30~39 歲（民國 66 年至 75 年出生）、(1977~1986)  
(4) F40：40~49 歲（民國 56 年至 65 年出生）、(1967~1976)  
(5) F50：50 以歲（民國 55 年及以前出生）、(1966 年及以前出生)

拾壹、獎勵辦法：

1. 菁英男子組取前 10 名，頒發獎金、獎牌及獎品

- 第一名 20,000 元·第六名 8,000 元  
第二名 15,000 元·第七名 7,000 元  
第三名 12,000 元·第八名 6,000 元  
第四名 10,000 元·第九名 5,000 元  
第五名 9,000 元·第十名 4,000 元

2. 菁英女子組取前 10 名，1-5 名頒發獎金、獎牌及獎品，6-10 名頒發獎牌及獎品

- 第一名 10,000 元·第四名 3,000 元  
第二名 8,000 元·第五名 2,000 元  
第三名 5,000 元

3. 男子、女子分齡組（13 組）取前三名頒發獎金、獎牌及獎品，四、五名頒發獎牌及獎品

- 第一名 3,000 元及獎牌·第四名獎牌  
第二名 2,000 元及獎牌·第五名獎牌  
第三名 1,000 元及獎牌

備註：

1. 男子 M60 組如未滿 10 人不設獎金，僅依名次頒發前 5 名獎牌，其餘各組未滿 10 人則併入上一組計算成績。
2. 各組選手超過 100 人增加錄取至前 10 名。
3. 比賽獎金請至賽事現場服務組簽領（依據中華民國稅法代扣各類所得扣繳）。
4. 獲獎選手必須親自上台領獎，以示對大會及其他選手的尊重，如未上台暫不發放獎項與獎金，請自行到協會領取，但須付行政處理費 500 元正。（如需郵寄時，由選手自付郵費及 500 元處理費。）

拾貳、報名辦法：

1. 報名限額：1500 人（大會保有彈性更動權利，“選手名錄”以協會官網公告為準。）
2.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4 月 14 日或額滿為止。
3. 報名資格：民國 92 年（含）以前出生，未滿 20 歲者須附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。
4. 報名費用：

(1)早鳥方案：即日起至2月29日前完成繳費報名者，可享以下優惠：  
標準賽每人900元。

(2)03月01日起至4月14日前完成繳費報名者，每人1000元。

(3)「同時報名」20人以上，享9折優惠，但不可同時享有早鳥方案折扣。

#### 5. 報名方式：

※為應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本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。

##### (1) 網路報名：

①請於網路報名表輸入個人或團體資料，並取得專屬虛擬付款帳號。

②請以網路ATM線上繳款或自動櫃員機(實體ATM)繳款，完成報名手續(未繳費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；報名後請留意網站公告之「選手名錄」，確認報名成功及資料無誤，報名截止後恕不受理更改)。

(2) 已完成報名手續者如放棄參賽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申請退費(酌收手續費200元)，報名截止後恕不退費。

拾參、大會提供贈品及服務內容說明如下：

1. 晶片計時。
2. 精美餐盒一份。
3. 出賽當天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4. 限量名牌紀念衫一件。
5. 時限內完成比賽者，另贈「完成證明書」及「完成獎牌」。

拾肆、注意事項：

1. 本會網站將公佈參賽名單，個人參賽請自行上網列印，團體報名賽前一週由協會E-MAIL寄發參賽通知單。
2. 憑「參賽通知」現場辦理報到並領取參賽物資。
3. 晶片押金：選手報到時暫收保證金每片1000元，賽後繳回晶片時(含束帶，如缺少則酌收工本費200元)退還保證金。
4. 為維護選手安全，所有參賽者不得使用「輪徑小於25吋」之自由車及加裝「牛角」，如使用計時車或裝設「休息把長度超過剎車把橫切面」，必須顧及其他選手安全，如造成他人傷害須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。
5. 選手禁止輪車，如有違規，第一次罰兩分鐘、第二次取消比賽資格。
6. 禁止選手以不正常方式做商業宣傳活動，如在終點前脫鞋高舉、展示廠商旗幟，或攜帶廠商旗幟、產品上台領獎等，否則移送大會仲裁委員會處理。最重可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，敬請選手配合以維護鐵人三項比賽良好形象。
7. 選手若於比賽時違規且不聽從裁判指示，破壞比賽公平性，嚴重妨害活動進行或製造問題，本會有權拒絕其未來報名。
8. 大會現場「轉換區」可供選手放置個人物品外，另設置「寄物區」提供選手寄物服務，每包/每次100元(如使用「CTTA鐵人包」者免費)，歡迎利用。

拾伍、大會資訊：

1. 聯絡電話：(02) 8772-3350
2. 傳真：(02) 8772-3348
3. 網址：<http://www.ctta.org.tw>
4. E-mail：[ctta99@ms34.hinet.net](mailto:ctta99@ms34.hinet.net)
5. 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611 室